

证券代码: 300415

证券简称: 伊之密

公告编号: 2025-010

伊之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股份减持比例达到 1%的公告

梁敬华、彭惠萍保证向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伊之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7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公司副董事长、实际控制人之一梁敬华先生及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实际控制人之一陈立尧先生的一致行动人彭惠萍女士计划以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其中，梁敬华先生计划通过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 237 万股；彭惠萍女士计划通过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 699 万股、通过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 468 万股（若减持期间公司实施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事项以及可转债转股事项，则对该数量进行相应调整），预计合计减持股份不超过 1,404 万股，不超过公司目前总股本 468,562,084 股的 3%。

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副董事长、实际控制人之一梁敬华先生、董事、副总经理、实际控制人之一陈立尧先生的一致行动人彭惠萍女士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告知函》。梁敬华先生、彭惠萍女士自 2024 年 12 月 19 日起至 2025 年 1 月 19 日，累计减持股份 4,87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总股本的比例达到 1.0393%。根据《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		梁敬华			
住所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街**巷**号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		彭惠萍			
住所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办事处近良社区居民委员会南国东路**号华侨城天鹅湖花园**			
权益变动时间		2024年12月19日至2025年1月19日			
股票简称	伊之密		股票代码	300415	
变动类型 （可多选）	增加 ☐ 减少 ☒		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否☐ 注：一致行动人合并计算相关股份		
2.□□□□□□□□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A股		4,870,000		1.0393%	
合 计		4,870,000		1.0393%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协议转让☐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间接方式转让☐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执行法院裁定☐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继承☐ 赠与☐表决权让渡☐ 其他☐（请注明）			
3. □□□□□□□□□□□□□□□□□□□□□□□□□□□□□□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梁敬华	合计持有股份	9,510,396	2.0297%	7,140,396	1.523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377,599	0.5074%	1,785,099	0.3810%
	有限售条件股份	7,132,797	1.5223%	5,355,297	1.1429%
彭惠萍	合计持有股份	17,161,291	3.6625%	14,661,291	3.129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7,161,291	3.6625%	14,661,291	3.129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佳卓控股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137,365,939	29.32%	137,365,939	29.3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37,365,939	29.32%	137,365,939	29.32%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甄荣辉	合计持有股份	7,859,917	1.68%	7,859,917	1.6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964,979	0.42%	1,964,979	0.42%
	有限售条件股份	5,894,938	1.26%	5,894,938	1.26%
陈立尧	合计持有股份	37,200	0.01%	37,200	0.0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050	0.00%	9,30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30,150	0.01%	27,900	0.01%
注：上述比例合计数尾差系四舍五入造成					
4. □□□□□□□□□□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 否 ☐ 梁敬华先生、彭惠萍女士于 2024 年 11 月 27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梁敬华先生、彭惠萍女士计划在前述公告披露日起的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2024 年 12 月 19 日至 2025 年 3 月 18 日，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14,040,000 股，不超过公司目前总股本 468,562,084 股的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履行完毕。梁敬华先生、彭惠萍女士拟按照上述减持计划继续减持公司股份。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购买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 否 ☒			
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		是 ☐ 否 ☒			

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6.□□□□□□□□□□□□□□□□	
7.30%□□□□□□□□□□□□□□□□不□□□	
8.□□□□	
1 .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 .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	
3 . 律师的书面意见 ☐	
4 .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特此公告。

伊之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21 日